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九月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自卅四年十一月至卅五年七月

善後救濟總署湖北分署編印

54
82
及

總務處
救濟處
財政處
糧食處
教育處
衛生處
社會處
交通處
其他處

官
543-432
825
K: 34-35



一、	工作報告之提出	一
二、	本署總的使命	二
三、	九月來本署工作之大體成就	三
四、	業務費用及物資分配	四
五、	本署工作之特色	五
第一章 組織		
一、	本署成立經過	五
二、	各附屬機構之建立	五
三、	本署及各機構之組織系統	五
四、	人事配備	五
第二章 行政事務		
一、	領導工作	二
二、	儲運工作	二
三、	會計工作	二
四、	經濟工作	二
第三章 業務		
一、	振興業務	二
二、	衛生業務	二
三、	農耕業務	三
四、	工研業務	三
第四章 檢討		
一、	新的事業新的作風	五
二、	合作對象與工作對象	五
三、	業務上要把握我們本身實力	六
四、	關於物資方面的種種困難	六
五、	當前局勢對於業務的影響	六

目次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第一章 導言

一、工作報告之提出

古者，歲終考績，所以臧否人事，以勵來茲！

本署成立迄今，忽忽九閱月。總署之物資，同人之汗勞，其成就究屬如何？當爲各方所欲知！亦本署所欲白於人。若依原定「一年另六個月」爲期，則今已去時之半，其間業務上之得失，亦亟應分析闡明，庶幾下半年期實施救政，知所別扶，以底業務於竟成。

會九月初，總署召開全國業務檢討會議於南京，則總結九個月來之收獲與經驗，正得其時！今後本署改進新猷，抑此卽其契機。

茲將本署工作梗概，分設組織，行政，業務及檢討數章述之，業務一章，尤爲本報告之重心。爲使讀者易於了解，特在本章中先賅寫數事，當作認識本署之輪廓素描。

二 本署總的使命

鄂省自二十七年秋起卽受敵騎之蹂躪，八年之內，除西北邊鄙十五縣外，其餘各區之五十六縣，幾



全數淪爲大羊窟宅，經敵僞積年之摧殘剝削，人民死亡流離，田園荒蕪，居宇財物損失，雖無精確之統計數字，而慘重情形，實不難於觀察中推知。本署主管人員下車伊始，即分別深入農村，勘察災情，當以地方未靖，又限於時間，精確普遍之報告無法編撰，其災情概況不外下列數端：

- 1, 人民死亡流離者甚夥，僅蒲圻等二十六縣不完全统计，其數已達一百八十三萬有奇。
- 2, 衛生設施及機杼多被破壞停頓，災民貧病交迫，且有數處發生天花與傷寒，延蔓堪虞。
- 3, 荒廢農田比比皆是，尤以交通線沿近爲最，如天門京山等縣，荒廢農田之概計均在百萬畝以上，佔原有田畝百分之六十。

4, 一般公共工程（如堤工，公路）房屋，工廠礦山多屬失修毀壞，如江漢幹堤或爲軍工破壞或因江流冲刷，潰口四處，民堤潰決者殆及百口。公路大都不能通行。房屋毀壞程度，在襄陽自忠等縣在百分之八十以上，廠礦泰半停閉。

5, 經禍戰事破壞，社會元氣大傷，人民貧困程度，益加深刻。

總署賦予本署之使命原在恢復劫後湖北之元氣與夫奠立本省經建之基礎。質言之，即在把握上述之各項災情而統籌其救濟與善後。本署會於「湖北的善後與救濟」小冊中揭發五項使命：

- 1, 扶助流離失所的難民回到故鄉。
- 2, 協助戰事蹂躪地區免除疫疾。
- 3, 扶助貧苦農民復耕增產。
- 4, 協修各項堤防公路屋舍及工廠使早復舊觀。

扶助戰區災黎獲得生活和福利。
成立迄今，本署之使命在茲，努力與辛苦亦在茲。

三、九個月來工作之大體成就

本署工作之展開先賴針對目標擬具計劃，舉凡救濟、衛生、農業、工礦、和社會福利無不具包，而尤以協修堤防公路，農田復耕與遣送難民爲全盤之重心，茲分別列其成就如次：

1, 堤防公路包括著名之江漢幹堤及漢宜幹路等，以工振方式培修，今將次第完成，參加工振人數，幾達一千萬人，寓救濟於善後，如此巨大規模，在本省尙屬創舉。

1, 荒廢農田之復耕，先實施於交通線沿側，第一期已告完成，復耕總數幾達八萬畝，受惠人口達五六萬人。鄉人曾譽此爲「戰後人民的第二件大喜事」（按：鄉下人心目中第一件大喜事爲日本投降），影響深可以想見。

1, 難民服務工作極爲緊張，自本署成立以來幾日日有難民過境，招待數量已達五十五萬人次（以每人受招待一日折算），即每日平均招待二千餘人，其受遣送者總數逾十二萬人。

此外衛生工作與工礦善後，社會福利亦分別進行不遺餘力，衛生首重保健防疫，受防疫注射者在四百六十萬人以上，醫藥救濟亦活人逾萬。絕大可能之駭人瘟疫竟賴以免除。

四、業務費用及物資分配

根據會計室經費收支概況表，自成立至七月底止，總署撥款五一、三四億元，其中難民費用二一、四七億元，佔全體經費百分之五十以上，管理費六、二〇億元，佔百分之十五以上，而房屋建築與農業救濟僅佔百分之十六，准以善後重於救濟之原則，則支出實難謂持平，難民業務，實本署過重之負擔也。

物資之分配，原有一定之原則，凡需要至急，意義至高之項目，分配物資必多，收到物資以麵粉為主，迄止七月十四日已達一萬二千餘噸，佔全體物資百分之九十以上，絕大部分用於江漢幹堤，作為工糧，尙稱確當，其他收資以消費品為多如奶粉，罐頭食品等，就「善後第一」而言，此等物資實非吾人所需要，本署所渴求乃工礦器材，農業機械等有俾善後之物資也。

五、本署工作之特色

凡百機構執行工作，各有其特獨作風，本署在業務上目亦有其特色，九個月之實踐中，可歸納如下之數點：

1、反對平均主義；將救濟與協助給予最貧乏，最需要，而最有意義者，所謂「要雪中送炭，不要錦上添花」。

2、反對衙門主義，一切放貸方式，均以直接遞入需要者之手為原則，不能如過去衙門手續，層層轉遞，中飽剋扣未能實惠於民。

3、反對宗派主義，尊重聯總大會決議原則，不因國籍宗教式政治信仰之不同而有所歧視，本署工作，^或

一、本人類愛之精神，救助被災之一切人民和事業，絕不因對象爲異國人，異教徒，或異黨份子而有所漠視。

4、反對包辦主義，執行業務，分配物資，本署決不包辦，九個月來始終未忘「善與人處」之信條，許多實際場合中，本署與地方政府或有關機關，與聯總漢口辦事處等之關係，可充分發現出協同與合作之精神。

第二章 組織

一、本署成立經過

三十四年十月，行總設置湖北分署，負責辦理湖北收復區內之善救業務，簡派周蒼柏楊顯東分任署長及副署長。受命後，即遵照奉頒組織條例規定，並參酌本省實際需要與業務情形，分別組室，選任各級職員。

是年十一月，周蒼柏飛漢，當時武漢甫告光復，國軍初駐，敵爲仍橫行鄉野，秩序尚未全復，市區則處：頽垣殘壁，滿目創痍，難民之經漢返籍者磨集日夥，飢寒交迫狀極可憐，征塵初却，即邀集僚屬會商接辦疎送難民等事宜，旋覓定漢口匯豐大樓爲署址，八日率屬入署辦公，本署於爲正式宣告成立。

二、各附屬機構之建立

業務之設計決定於環境之需要，劫後湖北各區之災情與需要究屬如何，自應先予了解，故本署於受命之初，即由楊顯東率同農業及經濟技正各一人，先期由渝出發分赴鄂南鄂中鄂西三區調查，嗣後又分赴鄂東鄂北。全省災情之概況得以初步明瞭。

依據災情以展開全面業務，乃次第成立宜昌沙市及宣化店辦事處，宜昌辦事處當時之重心工作爲接運總署自渝東潰之難民，沙市辦事處主要任務爲督促堤工之實施，宣化店辦事處係統籌辦理中共「中原軍區」內之善救業務。

三月，荒廢農田復耕隊成立，由本署社會處及建設廳三方面派員合作組成，而由本署主其事，共分八隊，其工作地區爲宜昌當陽荊門自忠京山蒲圻應城天門等縣，負責辦理種籽農具耕牛……之發放以促進荒廢農田之復耕。

四月，本署爲配合江漢堤防堵復及公路修補工程，設置工賑糧站十一處負責監發工糧，以達成工賑任務。

五月，第一工作隊成立，指定在鄂北光化均縣谷城諸縣辦理工賑及農村救濟。

初，本省以值大兵之後，農村發現瘟疫之處甚多，故去年十二月，曾先組成衛生工作隊，巡迴工作於收復各縣耕理各縣衛生防疫及難民醫藥等事宜。

同時，爲遣送難民，曾成立漢口服務處，後以難民過境者日繁，原設機構，難於肆應，乃於本年二月，改組擴大，更名爲本署難民服務處，旋又奉令更名爲難民服務站，專司難民之登記招待及運送等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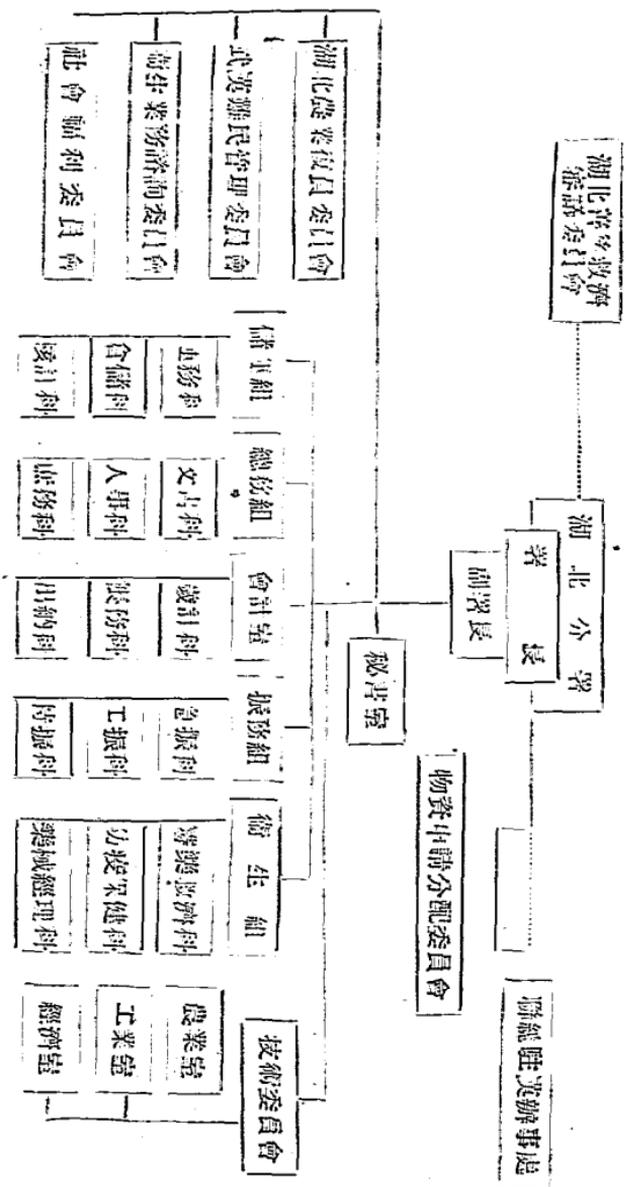
此外，爲推進兒童福利業務，在漢口市張公區及江蘇會館兩貧民集中處所，各設立施奶站一所，對於貧苦兒童及孕婦產婦與乳母，逐日免費供給飲乳。

三、本署及各機構之組織系統

本署依照規定，於署長及副署長之下，分設振務儲運衛生總務四組，各置正副主任各一人，祕書、會計、農業、工業及經濟五室，分設簡派祕書一人，會計主任一人，農業工業經濟簡派技正各一人，嗣以各組室業務日繁，辦事人員漸多，爲實施分層負責增進工使效能起見，除祕書及工農經濟四室外，各組室乃按業務性質分股辦事，同時以農工經濟三室職司設計及擔任技術性工作，性質多相近似，須羅致專材集思廣益，遂於六月間擴組爲技術委員會，仍分農業工業經濟三室，增聘用專家充實各室工作，茲將本署內部組織系統列表以明梗概。

附表一

本署組織系統表



辦事處與工作隊，其業務與組織幾完全相同，所以異其名稱者，則以前者設在較大都市其業務比較集中，後者活動於城鎮之中農村，業務比較分散，處與隊之組織，悉依總署之規定，毋庸贅述。

難民服務站因工作緊劇，在原稱處時，其下分設總務、財務、輔導、運輸四課，招待所三，登記站一，改站後，原有課站各改稱股所。

農業復耕隊及工振糧站組織則極為簡單，隊設隊長，站設主任，其下各設隊員及幹事佐理之。

施奶站則派有管理員辦事員各一人負責辦理。

除本署及各附屬機構各有其組織外，本署並與各有關機關合作，成立各項合作的組織，截至目前為止，計有湖北農業復員委員會，武漢難民管理委員會，衛生業務諮詢委員會，社會福利委員會，并與聯總駐漢辦事處合組物資申請分配委員會。

四、人事配備

本署成立之初，急務首推難民遣送及緊急振濟，性質係重救濟，因須切赴時效，用人甚多，嗣以善後工作次第展開需人更衆，原額一百五十六人，不敷調用，不得不於樽節中略加辦事人員以赴事功。至七月底止，本署職員除正副署長而外計二五七人，所屬各單位三四三人，合共六百人。茲將人事配備情形表列於下：

附表二

本署人員統計表

單位	職										銜			總計		
	主任	副主任	秘書	專門	庶務	軍醫	視察	技正	技士	組員	譯員	辦事員	事務員		押班員	顧問
本署	1		2	4	2						5	1				15
秘書室	1															44
技委會	1	2		5	11	5	3	9	6	1	1					31
振務組	1	1		5	7	2			10	3	2					78
儲運組	1		1		4			3	11	1	25	6		26		21
衛生組	1	1		4	4		1	3	4		1	2				38
總務組	1	1		1	3				15	1	7	10				38
會計室	1				4				13		6					24
顧問室																6

本署職員總數 257 人

各附屬機構

單位	人員												總計		
	主管	股長	股員	管理員	辦事員	事務員	醫師	護士	司機	會計員	譯員	隊員		幹事	雇員
武昌辦事處	1	3	5			6		1							16
沙市辦事處	1	3	8			6		1							17
宜化店辦事處	1	4	8			6	1	1							21
第一工作隊	1	3	6												10
衛生工作隊						1	8	30	3	1			2		45
農耕隊	8											7	16		31
工振粗站	10											42	65		117
難民服務處	1	4	20	3	33	6				1					68
施奶站				2	2										4
D.D.T.工作隊														12	12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各附屬單位職員總數348人

第三章 行政與事務

一、領導工作

依照組織規程：「分署署長綜理全分署一切事務，副署長協助署長執行工作」。惟是分署業務紛繁部門過多，爲署長者若事必躬與，既爲時間精力所不許，亦非領導之正軌，於是署長僅憑大計及決定業務政策。副署長實際督導業務之進展，施行以來，尙著成效。

二、儲運工作

展開業務，端賴物資。物資處理之當否，可以決定業務之得失。故儲運工作爲執行業務之重要手段。總署規定各分署處理物資設儲運組專司其事。

儲運之目的在於切實掌握與靈活運用物資。收到後之善妥儲藏，分配後之迅速運送，與夫發放後之精確報告，三事具備，則儲運工作立矣。

儲，有賴於倉庫。運，有賴於交通工具。物資處理情況，有賴於核算統計。故本署在儲運組之下，分設儲倉運輸及核計三股辦理其事。本署成立之初，交通工具困難萬狀，舊有倉庫除炸毀者外，餘多爲敵僞物資所佔有，無法利用，而後方復歸難民漸集，總署物資亦相繼運到，當時情況至窘。後辛局勢漸定復經多方努力籌劃接洽，破壞者予以修葺，優良者接洽租用，迄本年七月底本署租用倉庫計有：中福一座，平和二座，隆茂六座，匯豐一座，共十座，倉位約計五千噸左右。運輸分陸路水路兩種輸外，其

陸路以公路爲主，鐵路次之。公路運輸除利用奉撥到署之卡車七輛吉甫四輛專作市區短程運餘運往各縣之物資均交由公路運輸總隊（G.H.C）代運，水路以輪船爲主，木船輔之，輪船除儘量利用航輪外，並自行租用專輪，先後計有華康，錦城，武昌，楚富，震寰等大小輪船七艘，運輸物資時，間亦遣送難民，木船因噸位太小，組織欠佳，且船戶份子復雜，故運輸性能較差，至於物資儲運效率之強弱端賴於手續之合理化與帳表之精確與否，今將物資收發之手續圖解於下：

附表三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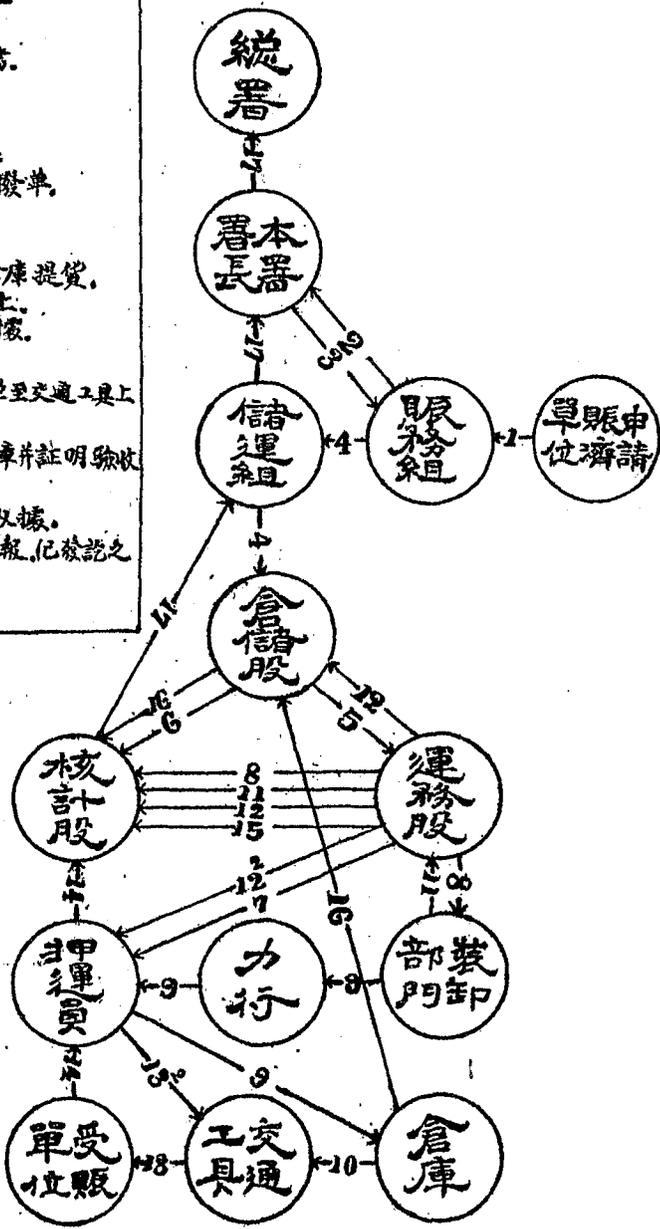
一四

善後救濟總署湖北分署

物資運出程序圖

說明

1. 物資申請書。
2. 審核後之物資申請書。
3. 批准之物資申請書。
4. 物資請撥單。
5. 提貨單及物資請撥單。
6. 付貨通知書及物資請撥單。
7. 出差通知。
8. 裝卸通知單。
9. 召集力伙會同押運員至倉庫提貨。
10. 物資搬運至交通工具上。
11. 裝卸證明單及力伙單據。
12. 運輸通知書。
13. 押運員攜帶運輸通知單至交通工具上押運物資至受賑單位。
14. 回單(即已經受賑單位蓋章并註明驗收情形之運輸通知單)。
15. 運輸合約副本及運費收據。
16. 倉存物資月報及付貨日報(已發證之提貨單代)。
17. 日報週報及月報。



物資之賬表均依本署振務計劃分列科目如幹堤，民堤，公路……逐項登記審核，並按日週每月等期限分製報表。

自開辦迄今，大體言之，到漢物資均安然進倉，物資交付尙能爭取時間，倉無久積。運輸方面在交通極端困難情況下，多從迅速而如期達成任務。迄未有失吉等情事，關於收發帳表亦能按期造送。儲運費亦以儲運手續周詳，結算統計均屬便利。總計自開始至七月十四日止，共收到物資共一四一七一、二七噸，運出物資共重一三〇七三、〇七噸，分發率約全體百分之九十二強，藉以見本署急於工作爭取時效之一斑，詳細數字，見於附表。

附表四

本署物資收發噸位表

(一月一日至七月十四日)

項	目	單位	收到數量	發出數量	結存	
麵粉	粉	長噸	12793,64	12551,15	242,4	
舊衣	衣	”	89,28	62,27	27,01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舊鞋	鞋	”	12,50	6,25	6,25	
奶粉	粉	”	144,61	78,33	56,28	
牛奶	奶	”	89,68	15,21	74,47	
乾豆	豆	”	37,84	6,26	31,58	
咖啡	啡	”	0,02	0,02	0	
般民西林	苗	”	0,10	0,10	0	
痘苗	苗	”	0,02	0,02	0	
縫紉機	機	”	0,01	0,01	0	
藥品	品	”	261,25	231,14	130,11	
D-D.T. 10%		”	16,38	5,35	11,030	
3噸卡車	車	”	9,00	9,00	0	
吉普車	車	”	4,00	4,00	0	
鍍鐵	鐵	”	32,57	32,09	0,48	
水泥	泥	”	92,80	36,28	56,52	
帳篷	篷	”	25,00	21,25	3,75	
種籽	籽	”	11,25	79,44	4,81	
棉被	被	”	2,85		02,86	一六
鈕扣	扣	”	1,61	0	1,61	
刨菜機	機	”	0,19	0	0,19	
電線	線	”	0,25	0	0,25	
打字機	機	”	0,01	0	0,01	
罐頭食品	品	”	556,40	107,90	448,50	
合計	計		4171,2717	13073,07	1098,20	

儲運之艱難與缺陷，於實踐中重重見之，綜括約有下列數端：

- 1) 總署運來物資時間不均勻，或積久不來，或連日湧到，致使人員與工具忙閑不一，深為頭痛。
- 2) 運來物資品質等級多有混雜間以腐壞，與潮濕霉爛者，如目前倉存尚有四等麵粉百餘噸，品質過劣，無人問津。

3) 運交本署物資，雖明知難免短少但以數量龐大，無法詳細點數過磅，不得已時惟照原單簽收，然本署零星配出時對接受象必須逐件過磅。致物資出入數字，多有不符。

4) 所有運署各項物資之包裝，如麵粉布袋等因分發單位繁多分散，無法如數收回。

5) 公路破壞太多，路面崎嶇，橋涵失修，行車耗費增大。

6) 郵電遲緩，影響運輸連絡。

7) 水上交通，以輪船多應軍差，工具難得，不得已利用木船，致管理困難，物資難免被竊。

8) 總署規定凡物資轉運裝卸，力資應以麵粉折發不給現金為原則，因麵粉非本省主要食物，工人一般均不願承受，施行殊多窒礙。

茲就上述困難提供改進意見：

- 1) 增加本署碼頭設備，如臺船起重機等籍以減少倉庫及裝卸費用。
- 2) 補充交通工具，本署目前僅有吉普四輛，大卡車七輛，今後應分別增撥十輛及二十四輛。水運工具尙付闕如，現需一〇〇至二〇〇噸之拖輪四艘，使本署物資能沿漢宜公路及襄河沿岸暢行無阻。
- 3) 改善運輸方法，由滬運漢物資，麵粉受潮罐頭腐爛之情形，已數見不鮮，此項物資似應在滬處理，

毋須遠運。

4. 加強電訊設備。運輸全賴消息靈活，專靠公共電訊，實難應付。今後應在宜昌，沙市，老河口等處分別設立電台以資迅捷。

三、會計工作

會計室由三部分合成即出納，帳務與歲計使度支有法則有過程有手續。

本署業務費用動以百萬計，管理，事務等費用，尤爲繁瑣，積日積月，一切尙能有條不紊，今就本署成立至七月底止，經費收支總數列表如下：

附表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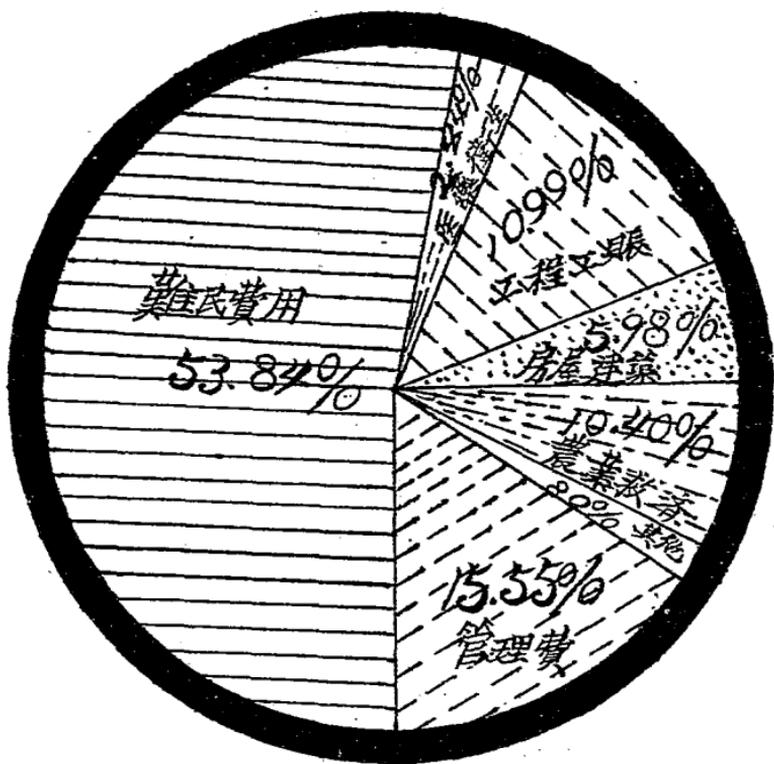
經費收支總表

(自成立至三十五年七月底)

摘要	收方	付方
總署撥款	\$5,134,000,000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2,147,000,000
難民費用		97,000,000
醫藥衛生費		438,000,000
工程工賑		208,000,000
房屋建築費		415,000,000
農業救濟費		32,000,000
其他救濟費		620,000,000
管理費		357,000,000
墊款		990,000,000
庫		
	\$5,134,000,000	\$5,134,000,000

更就支出費用各項百分比，圖表以明經費支出之比重；
附表六

經費支出比較圖



全体100% = \$3,989,000,000

四、經濟工作

「一切決定於情況和需要」，盲目不能行事，貿然行之，雖不致悉付東流，必付出巨大之浪費，故執行業務當以把握「災情和需要」爲初步工作。從而調查統計遂爲決策之前提。次之爲決定政策佈置業務。然後於業務進程中模寫業務情況，一則總結善救動態報導於社會，二則總結經驗以爲檢討改進之張本，經濟工作之使命即在於明瞭逐一階段之各項情況，根據情況而設計業務，注視業務而模寫之，檢討之，並建議改進之。所以「經濟工作」就其名稱狹義而言之，僅爲搜集各項有關善救業務之各項經濟資料，以供各部分之參考。而廣義言之，實本署之參謀本部也。

茲分項開明本署經濟工作之任務：

1. 辦理經濟現狀調查，以期獲得有價值之原始資料，籍供佈置業務之參考。
2. 辦理戰爭損失調查，以期明了本省在淪陷時期所蒙受之損失，俾使物資獲得合理之分配。
3. 辦理物價與工資調查，以期分析本省工商業情況，俾善救業務得以順利進行。
4. 辦理糧情調查，以期洞悉本省糧食出產之真象，籍以避免救濟糧食分配偏頗之弊害。
5. 辦理業務統計，以期整理業務上錯綜複雜之數字製成醒目圖表，俾外界獲得善救業務一目了然之印象。
6. 辦理圖書資料之整理保管，以期完成各科有關資料之科學的分類，使工作人員在業務研究上獲得充分之便利。

辦理各種編撰及報告，刊印各項小冊子及刊物，以期經常而迅速地使外界人士了解本署工作，使本署同人收聯繫觀摩之益。

辦理各項交辦之研究設計檢討事項。

今就其工作經過，說明過去經濟工作展開之辦法及其成就：

概況調查，多年戰爭，都市與農村均發生巨大變化，故於開辦之初，即派員分赴本省西南中三部份概況調查，去年十二月十五日以前均先後完成的，又作鄂東鄂北兩區調查，本年一月十日，本省概況調查始全部整理完成，編成中英文報告，分送行總聯總及本署各部份參考。

物價調查：本年一月，總署指令本省各主要地點物價旬報參考，時因經濟技正尚未派定，乃暫由會計室代辦。二月，該項工作即由會計室移歸經濟室辦理，嗣以該項頒發表格內容項目係根據申地市情而厘定，與武漢情形不甚適合，乃不得不將該項表格內容項目稍予修改，又製成中英文對照式並以供聯總人員之參考。首先在漢口一地舉行直接調查，對象以商會及各同業公會為主，因漢市商場狹於積習，各商號如不通過前兩者多不願將真實價格告知，三月後，本署外地機構紛紛設立，物價調查範圍亦從而擴大，當指定各辦事處各農耕隊各工糧站定期查報，故地點乃由漢口一處而擴展至沙市宜昌襄陽鄂城沔陽皂市線家場楊家峰岳口荊門沙洋當陽蒲圻咸寧黃陂監利漢川自忠等十八處矣。其中表報總署者僅漢口沙市宜昌襄陽四較大城市，餘則準備編成比較表後再行報送。至於物價指數之編製，則較為困難，蓋七年戰亂，過去資料零放不全，二十六年一月至六月之基期價格搜集非易，經排除萬難，設法與省府統計室，市商會各同業公會聯絡，查閱商店舊帳，半月奔走，卒於六

月底將所用基期價格，搜集齊全，編成躉售零售物價指數，及公務員生活費指數中英文對照表格各一種，八月初即可開始編報，此項數字之發表，恐將爲武漢發表物價指數之先聲，其有利於本省經濟之研究，當無疑義。

3) 工資調查：三月，總署頒發工資調查表，規定每半月查報一次，初僅實行於漢口一市，嗣乘各地鐵構成立之便，武昌宜昌沙市襄陽鄂城京山新堤皂市岳口蒲圻黃陂監利漢川沙洋自忠雲夢廣濟等亦能漸次查報，呈報總署之處理辦法一如物價指數。

4) 現狀調查：本項調計分(一)一般救濟情況(二)農業(三)漁業(四)水利(五)工業及公用事業(六)醫藥衛生(七)交通運輸(八)一般經濟情況等八大項，三月下旬本署奉到是項調查命令後，急電製表格多種分寄各會經淪陷之五十六個縣市，請其代爲查填，惜各地交通便阻，郵電遲緩，迄今收到者僅三十二縣而已，爲早日完成是項工作，頃已派視察八人分赴八行政區趕速辦理，預期結果，當能良好。一俟材料齊全，即彙編成帙，並譯成英文，俾外人員均能參考。

5) 糧情調查：糧情材料殘缺不全，非加實地調查無以明本省糧食現狀，會總亦令索是項數字，乃分電全省八行政區請其將三十四年糧食產量及三十五年預測收成填表彙寄，亦以交通關係收到者僅半數，爲不使貽誤公務，本署擬將初步估計數字編製完成，先行在限前呈報。

6) 業務統計：經席彙集振務衛生工礦農業儲運人事等各項數字，完成後當按照總署規定之二十三種表格加以整理編成月報年報並根據統計結果，繪圖表，以供展呢。

7) 圖書資料整理：經濟室成立之初即着手圖書雜誌之搜集與資料之編引，以供業務之參考，今中文書

籍已有一八五種，英文者八五種，共計二七〇種，以有關業務之農業，經濟，工程及衛生爲最多，談話中文者一五五種，英文者一六種編製各項論文卡片甚多，極便於按引索文，報紙已訂有國內中英文報紙三〇種，地點分佈全國，如漢口上海南京天津北平重慶廣州香港等地，即本省邊縣之小報，亦在羅列，籍明善救業務消息及人民之反應。凡有關本署業務者均剪下分類，以備查考。零散資料亦予以科學的整理保管，故本市文化新聞機關多有重視本署圖書室而來洽請查抄資料者。

5. 戰爭損失統計：本署與失省府統計室合作已編有極完整之湖北戰爭損失統計專冊。

經濟工作之展開，距其目標甚遠，狹義經濟工作，已嫌零星，不够主動，不系統化。廣義的參謀作用更非所敢望，其一般困難之所在當爲：

1. 本署內部聯絡不够密切，資料情報缺乏。
2. 業務人員多注重經驗，忽視理論。
3. 武漢文化研究基礎貧乏，材料難覓。
4. 經濟室人員應付例行公事，已見緊張。主動研究設計……等限於人手，難期開展。
5. 行政機關，事能配合調查。

第四章 業務

「業務」爲本署工作之重心，一切動態均以之爲中心，爲的鵠！故「業務」乃本署生命之所繫，數量成敗之尺度。

九月往矣，總結「業務」，其成敗如何，殊難遲結，令人色然喜者有之，悚然懼者亦有之。如作戰，苟勝於策略與部署，則師無往而不利。故業務首着，在於政策與計劃之間。

本署業務政策，主要根據總署之指導原則，亦即！

1. 善後重於救濟。

2. 百業以農業爲第一。

3. 履行聯總大會所規定之原則。亦即：

業務計劃除遵從政策，尤需了解災情，了解主觀力量，不然，必致大而無當，流於空言，或東施西捨，不切時需，故本署業務在把握最有影響及最有時效之事業毅然行之而不懈。如堤工，如農田復耕，如最有益民生的工礦之協濟，所謂「業務」在有成而不在多也，本章所論，即如本署業務之四大要項，雖同意並列，其輕重權衡，不必盡等，爲醒目計，各項悉按目的，辦法，成果，困難四點分予論列。

一、振濟業務

戰爭製造災荒，萬千人民因之而流離失所，而嗷嗷待哺，而陷於廣泛之貧困。本署振濟工作即以此等災黎爲對象，使之逃出戰後之慘境，同登休養生息之途。

甲·目的

在本省區域內運用救濟物資，使流亡難民迅速回歸故鄉，使在饑餓線上掙扎之人民獲得口糧，使老弱殘廢孤苦無告者獲得生活上之援助，及困於貧乏者使在工作中獲得資金。

乙·辦法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本署用下列數項辦法進行振濟：

1, 急振：採以工代振方式訂定實施辦法，委託縣市政府參議會黨團慈善機關合組救濟委員會主辦，其配給物資係由本署會同省府商定，按各縣市人口及災情輕重辦理。

2, 特振：(一) 參酌補助收復區老幼殘廢等救濟機關暫行辦法補助原有救濟機關修復費用，院民口食，亦予以補助，在物資未到以前，各配給麩粉貸金大口三〇〇〇元小口二〇〇〇元嗣後改發粉每月大口三〇磅小口二〇磅，以三個月至六個月為期，此外另發奶粉罐頭舊衣鞋等。

(二) 酌予各振火災電災赤貧災民以口食，全全地方政府按名點發，以救濟一次為限，其標準規定為：

火災：每口代金二〇〇〇元後改發麵粉大口三〇磅小口一五磅

水災：發麵粉大口一小袋(四八，五磅)小口減半，並請政府免賦

雹災：如火災之規定，並請政府免其受災部分之田賦

3, 工振：(一) 運用合作方式，技術由技術機關知江漳工程局等負責，工糧則由本署發放。

(二) 配給數量以工計算或以土方計算，平均每工給麵粉二市斤，每公方一，五至二市斤。

(三) 以直接發放為原則，儘量避免中間剝削。

4, 難民：遵照遣送難民回籍辦法之規定，成立武漢宜沙等地難民招待所，負責辦理登記招待與遣送。

丙、戒 梁

分發急振物資表

依照各項振濟手段分列如次：

1 急振：分發現金四千七百餘萬，物資麵粉等二十一品，受救濟人口達二一六八〇九之數。各物資品名及其分發數量如附表

附表七

名	稱	數	量
1	現麵	47710458	—
2	奶	36145355	張
3	牛	1113	箱又 40 桶
4	罐	776	箱又 8 廳
5	小	4408	箱又 44 廳
6	黃	1046	噸
7	餅	67	噸
8	乾	6079	箱
9	乾	116	箱
10	舊	1485	捆
11	舊	350	捆
12	帆	272	布
13	瓦	297	捆 36 張
14	水	733	袋
15	骨	4000	袋
16	農	1656	件
17	菜	221	桶
18	美	230	包
19	刨	1	箱
20	縫衣機及架	各	10 箱
21	寒	18353	件
22	棉	561	床

特振：(一) 分發物資：

- (1) 代金 三〇七七二三〇〇〇元
- (2) 麵粉 二三、五二六七噸
- (3) 罐頭 七七五八箱又二三九聽
- (4) 奶粉 三〇四箱又七三一桶又二一聽又五八五磅
- (5) 牛奶 六箱又八聽
- (6) 乾豆 三一六箱又一〇二聽

(二) 受救人數：一七八九五人

工振：(一) 主要堤防水利交通及建築工程均在工振運動下次第完成

(二) 補助物資總數爲

- (1) 現金^金 五五二七二〇〇〇
- (2) 麵粉 九六九三、三三九四噸
- (3) 水泥 四四七四四、〇三二磅
- (三) 受振人數 九九五三六六四人

其詳細工振項目如下表所列：

附表八

工 振 工 作 成 果 概 況 表

自本署成立日起至三十五年七月底止

目 的	成 果		已 撥 物 資
	動 工 日 期	參 加 人 數	
江漢幹堤堵復工程	三十五年一月四日	5,743,860 人	麵粉 6,382,067 噸
江漢支堤堵復工程	三十五年三月	2,360,538 人	麵粉 1,609,547 噸
湖北各縣民堤修復工程	尙待麵粉撥到開工		
湖北省公路 (漢宜段) (漢黃宜段)	三十五年三月	864,636 人	麵粉 705,281 噸 水泥 25,000 磅 現金 50,000,000 元
武長公路 (修復湖北境內)	三十五年八月		麵粉 200 噸
完成蕪沈渠工程	卅五年五月十五日	280,000 人	麵粉 280,018 噸
武漢難民工振	三十五年三月	324,000 人	麵粉 222,75 噸
清理漢口市環境衛生	三十五年五月	160,000 人	麵粉 120 噸
清理武昌市環境衛生	三十五年五月	133,400 人	麵粉 100 噸
建修武昌漢陽門工人休息室	三十五年五月	1,00 人	麵粉 8 噸
修補漢口一德街至呂欽街街路	三十五年六月	3500 人	麵粉 3,175 噸 水泥 19,740 磅 現金 1,685,000 元
搭蓋漢口人力車快及搬運快休息涼棚	三十五年七月	4500 人	麵粉 4,083 噸 現金 3,586,000 元
漢口防汛	三十五年七月	29,470 人	麵粉 23 噸 水泥 4,032 磅
省會防汛	三十五年七月	27,751 人	麵粉 18,21 噸
補助珞珈山小學校舍修理	三十五年七月	尙待統計	麵粉 2 噸
第二區公路工程管理局改善武漢汽車輪渡碼頭	三十五年七月	21,000 人	麵粉 15,2965 噸

總計參加工振 9,913,664 人已補助物資麵粉 9695,3394 噸 水泥 44744,032 磅 現金 55,271,000 元

49 難民：(一) 登記人數：一二五六一八人

(二) 招待人數：五五六三一六人（以每人住所一日折算）

(三) 遺送人數：一二二一四九人

(四) 共用費用：二一四七〇〇〇〇〇元

其詳細情形亦如下表：

附表九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善後救濟總署湖北分署漢宜沙三處站登記難民統計表 34年11月—35年7月

人籍地	漢口服務站	宜昌辦事處	沙市辦事處	合計
江蘇	18,290	4,210	148	22,648
浙江	5,110	1,031	38	6,179
安徽	28,012	3,023	443	31,478
江西	3,202	325	23	3,550
湖北	23,670	3,352	1,467	28,489
湖南	821	93	8	922
四川	422	624	29	1,075
福建	519	52	3	574
廣東	197	23	11	231
廣西	13			13
雲南	15			15
貴州	37			37
河南	11,536	2,523	333	14,412
河北	7,057	1,705	67	8,829
山東	3,232	875	72	4,179
山西	91	25	1	117
陝西	95	5	2	102
甘肅	19	3		22
青海	2			2
察哈爾	13	5		18
熱河	21	20		41
遼寧	430	121	7	558
吉林	48	20		68
黑龍江	12	5		17
台灣	189			189
韓國	1,609	235		1,844
意大利	2			2
無國籍	7			7
合計	104,691	18,275	2,632	125,618

註：宜沙兩辦事處登記人數均自本年元月份起至六月份止

漢宜沙三處遣送難民統計表 34年11月—35年7月

人籍地	漢口服務站	宜昌辦事處	沙市辦事處	合計
南京	31,144			31,144
蕪湖	3,008			3,008
安慶	39			39
九江	6,327			6,327
漢口		16,010	1,179	17,189
沙市			7	7
宜昌			1	1
宜昌	230			230
萬縣		31		31
重慶		105		105
南陽		8		8
鄭州	309			309
信陽	1,866			1,866
駐馬店	7			7
廣水	2			2
花園	4			4
孝感	2			2
岳州	475			475
長沙	22			22
本籍資遣	29,926	994		32,028
外省籍資遣	26,943	1,119		28,343
合計	100,304	18,275	2,570	121,149

註：1. 漢宜兩處站登記之外橋均經本署遣送至南京
2. 宜沙兩辦事處遣送人數均自本年元月份起至六月份止

漢宜沙三處招待難民統計表 34年11月—35年7月

處站名	漢口服務站	宜昌辦事處	沙市辦事處	合計
天數	517,955	25,487	12,874	556,316

註：宜沙兩處站招待天數均自本年元月份起至六月份止

丁、困難

丙、具體業務之困難分述於下：

1、急賑

- (一) 物資太少，粥少僧多無法應付致受各方責難。
- (二) 各縣市救濟委員會組織不夠嚴密，地方行政人員時有剋扣中飽情事，致實惠不易及於災民。

2、特賑

- (一) 各縣市救濟機關申經補助項目過多所需過鉅，無法應付。
- (二) 無力長期執行。

(三) 區域甚廣災民過多，能配給物資杯水車薪無濟於事。

3、工賑

- (一) 工程浩大者不易造冊點發工糧。
- (二) 配給工糧過少，影響參加工程災民之工作情緒。

(三) 合作配合不易。

(四) 中間剝削之可能存在。

4、難民

- (一) 難民尋求無厭慾壑難填。
- (二) 交通工具缺乏滯留日久，費用及紛擾兩增。
- (三) 東下木船糾紛時生，往：沿途滋擾，勸借類項，宜沙兩處，受累最烈。

二、衛生業務

「衛生工作」總署列爲基本業務之一，良以大兵之後，瘟疫隨之，吾民已一再消耗於戰爭，自不能再坐視消耗於疫病。故本署成立之初，即派遣衛生工作隊分入鄉村，廣施急救。全般業務則有衛生組策劃綜其成，積月成果尙堪稱道。

甲·目的

協助政府辦理衛生復員厲行醫藥救濟防疫保健俾社會免於疫疾之劫民族進於健康之途。

乙·辦法

1, 首先調查本省重要地區之衛生情況以爲衛生設計之參考。

2, 遵照總署規定善後救濟衛生業務原則參照省市衛生機關之設計并會商聯總漢處與湖北國際救濟委員會草擬全省善後救濟衛生業務計劃書，要點爲：

(一) 協助恢復並增設公私醫療機構並奠定公醫制度之基礎。

(二) 加強防疫設施成立傳染病院隔離病室并發發大量防疫藥材以遏疫源。

(三) 改進環境衛生，重要市區注意下水道公廁給水工程拉圾處理等項，各縣則着重水井公廁等之改善。

(四) 救護難民組織衛生工作隊担任難民療養所及診所等醫防工作。

3, 會同各有關機構組織衛生業務諮詢委員會合作督導業務，計劃物資分配，經費審核。

4, 呈請總署增撥本省所需之醫藥設備，估計本省最低需要病床設備三三一一三套，產床設備五一一二套

5, 擬定衛生善後計劃，協修醫院，訓練衛生工作人員。

6) 組織各種衛生工作隊分赴農村擴大醫防效果

7) 擬訂各項規則，如藥械管理規則，物資申請須知以便增高工作效能。

丙·成 果

一 般 總 結

1) 本署自成立至本年七月底止共收到之藥品器材計：

總署運來：二三六一件

美紅十字會運來：一〇三六件

附表十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藥材發出件數統計表

(三十五年二月至七月)

編號	機關名稱	總數量	發出件數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1	漢口市立醫院	50	3	23		1	8	15	
2	漢口市立醫院	42		18	1	2	6	15	
3	漢口市立醫院	31	3	5			8	15	
4	漢口市立醫院	10	2	3	3		2		
5	漢口市立醫院	4	2				2		
6	漢口市立醫院	7	2	3			2	16	
7	漢口市立醫院	51	3	24			6	5	
8	漢口市立醫院	11					3		
9	漢口市立醫院	15		4	2		2		
10	漢口市立醫院	10				1		3	
11	漢口市立醫院	15			8			7	
12	漢口市立醫院	30	3		3		20	4	
13	漢口市立醫院	8	1		3			3	
14	漢口市立醫院	13			3		2	4	
15	漢口市立醫院	7				1	2	4	
16	漢口市立醫院	7				3			
17	漢口市立醫院	8			3		4		
18	漢口市立醫院	7						4	
19	漢口市立醫院	4			3				
20	漢口市立醫院	7			3		4		
21	漢口市立醫院	6			3		4		
22	漢口市立醫院	11					4	7	
23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24	漢口市立醫院	1			1			8	
25	漢口市立醫院	10			2			5	
26	漢口市立醫院	8			1	3	2	5	
27	漢口市立醫院	8			1				
28	漢口市立醫院	3				3		9	
29	漢口市立醫院	9			1		2		
30	漢口市立醫院	4		1	1			8	
31	漢口市立醫院	12			2	2			
32	漢口市立醫院	3					3	2	
33	漢口市立醫院	4					2	2	
34	漢口市立醫院	5				3	1		
35	漢口市立醫院	3					3	3	
36	漢口市立醫院	3					3		
37	漢口市立醫院	4				3		1	
38	漢口市立醫院	4				2		1	
39	漢口市立醫院	4				1	2	2	
40	漢口市立醫院	5				2	2	4	
41	漢口市立醫院	3				2		2	
42	漢口市立醫院	4				1		2	
43	漢口市立醫院	4				1		2	
44	漢口市立醫院	5				2	2	4	
45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46	漢口市立醫院	4			2		2		
47	漢口市立醫院	4			2		2		
48	漢口市立醫院	1				1		2	
49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50	漢口市立醫院	3						3	
51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52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53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54	漢口市立醫院	3			3		2	2	
55	漢口市立醫院	7			1		2	2	
56	漢口市立醫院	4			2		2	2	
57	漢口市立醫院	4			1			2	
58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59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60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61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62	漢口市立醫院	4			1			2	
63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64	漢口市立醫院	3			2			2	
65	漢口市立醫院	5	1		1			2	
66	漢口市立醫院	4			1			2	
67	漢口市立醫院	3			1		1	2	
68	漢口市立醫院	4			1			2	
69	漢口市立醫院	4			1		1	2	
70	漢口市立醫院	3	1		1		2		
71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72	漢口市立醫院	5		1	2	2		2	
73	漢口市立醫院	3			2			2	
74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75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76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77	漢口市立醫院	4			2			2	
78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79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80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81	漢口市立醫院	3			1			2	
82	漢口市立醫院	4			1	1		2	
83	漢口市立醫院	13		4	3	1	2	3	
84	漢口市立醫院	5			3			2	
85	漢口市立醫院	5			3			2	
86	漢口市立醫院	5			1			2	
87	漢口市立醫院	5			1			2	
88	漢口市立醫院	5			3			2	
89	漢口市立醫院	5			3			2	
90	漢口市立醫院	5			3			2	
91	漢口市立醫院	5			3			2	
92	漢口市立醫院	5			3			2	
93	漢口市立醫院	6		1	3		2	2	
94	漢口市立醫院	3		3				3	
95	漢口市立醫院	3		3				3	
96	漢口市立醫院	8			2	3	8	7	
97	漢口市立醫院	1			2			2	
98	漢口市立醫院	18	9	2	3	2	2	2	
99	漢口市立醫院	38			1	23	13	1	
100	漢口市立醫院	1			1			1	
101	漢口市立醫院	1			1			1	
102	漢口市立醫院	4			1		2		
103	漢口市立醫院	4					4		
104	漢口市立醫院	0						9	
105	漢口市立醫院	20	3	9					
106	漢口市立醫院	13	3		10				
107	漢口市立醫院	1					1		
108	漢口市立醫院	1					1		
109	漢口市立醫院	2						1	
110	漢口市立醫院	3			14				
111	漢口市立醫院	1	3		9				
112	漢口市立醫院	10					12	4	
113	漢口市立醫院	1						7	
114	漢口市立醫院	1						3	
115	漢口市立醫院	16	3	10	7			5	
116	漢口市立醫院	77	3	83	11		5	10	
117	漢口市立醫院	43	3	24			6	19	
118	漢口市立醫院	25					7	16	
119	漢口市立醫院	19			14				
120	漢口市立醫院	19	3		9			7	
121	漢口市立醫院	6						6	
122	漢口市立醫院	5						5	
123	漢口市立醫院	0						5	
124	漢口市立醫院	13						6	
125	漢口市立醫院	12						6	
126	漢口市立醫院	12						6	
127	漢口市立醫院	11						6	
128	漢口市立醫院	3						3	
129	漢口市立醫院	2					1		
130	漢口市立醫院	11		5	1		6		
131	漢口市立醫院	48	48						
132	漢口市立醫院	1							
133	漢口市立醫院	1							
134	漢口市立醫院	1							
135	漢口市立醫院	2			1				
136	漢口市立醫院	1							
137	漢口市立醫院	2							
138	漢口市立醫院	1							
139	漢口市立醫院	1							
140	漢口市立醫院	1							
141	漢口市立醫院	2							
142	漢口市立醫院	3							
143	漢口市立醫院	1							
144	漢口市立醫院	1							
145	漢口市立醫院	1							
146	漢口市立醫院	10			10				
147	漢口市立醫院	10			6				
148	漢口市立醫院	10			2				
149	漢口市立醫院	12			6				
150	漢口市立醫院	9			6				
151	漢口市立醫院	9			9				
152	漢口市立醫院	9			9				
153	漢口市立醫院	9			9				
154	漢口市立醫院	1							
155	漢口市立醫院	3							
156	漢口市立醫院	3							
157	漢口市立醫院	3							
158	漢口市立醫院	2							
159	漢口市立醫院	2							
160	漢口市立醫院	3							
161	漢口市立醫院	7							
162	漢口市立醫院	4							
163	漢口市立醫院	3							
164	漢口市立醫院	7							
165	漢口市立醫院	3							
166	漢口市立醫院	3							
167	漢口市立醫院	3							
168	漢口市立醫院	3							
總計		1245	106	194	254	122	219	350	

由表可見其中一二四五件已合理分配於一六八單位，并遵照聯總大會不分政治信仰之決定，本項分配亦惠及中共區「中原軍區」，其比例如下：

政府區

中共區

99.12% 0.88%

2. 業務補助費共一、三八四、五三三、五元，分別用於醫療救濟，防疫保健，房屋修繕等項，詳如表之所示。

附表十一

衛生業務補助費表

(自開辦至卅五年七月底)

機關名稱	金額	備	考
難民診所開辦費	1,000,000	00	三難民所開辦
陪都特設開辦費	500,000	00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三六

隔離病室補助費	300,000	00	三個月經費
長春觀施診所補助費	200,000	00	藥品購買
武漢醫院開辦費	6,000,000	00	
武漢醫院補助費	400,000	00	隔治療疹病人藥材
省衛生署補助費	4,650,000	00	購痘苗
防疫聯合辦事處補助費	150,000	00	開辦設備
市傳染病院補助費	3,125,300	00	屋頂裝修及水管裝修
市傳染病院伙食補助費	375,000	00	以五十張病床補助費
檢驗員訓練班補助費	2,000,000	00	第一期經費補助
市衛生局補助費	840,000	00	種痘隊伙食
市衛生局補助費	810,000	00	滅鼠隊補助三單位以2/3

省衛生廳補助費	135,000	00	減風險補助一單位以1/2
防疫聯合辦事處	340,000	00	注射器印刷補助費
防疫聯合辦事處	1,000,000	00	購酒精補助費
省衛生廳	2,500,000	00	購疫苗
漢市衛生局補助費	2,000,000	00	防疫宣傳費
漢市傳染病院內人伙食	210,500	00	
省衛生廳事務所補助費	1,000,000	00	防疫宣傳
漢陽衛生事務所補助費	500,000	00	防疫宣傳
省衛生廳補助費	10,000,000	00	購疫苗
防疫辦事處補助費	8,000,000	00	五月份注射隊伙食
市衛生局補助費	540,000	00	

省衛生處滅鼠補助費	135,000	00	
本署滅鼠站補助費	270,000	00	
市傳染病醫院病人飲食	185,000	00	
昆明防疫處	6,838,750	00	定購疫苗
宜昌傳染病院	493,400	00	臨時防疫費
昆明防疫處	1,500,000	00	飲水消毒藥運費
市衛生試驗所	2,000,000	00	房屋修繕
本署衛生工作隊員工薪津	8,706,384	00	房屋修費
沙市康生醫院修繕費	5,000,000	00	房屋修繕費
衛生醫院二四隊旅費	166,100	00	派護送難民赴京
防疫辦事處檢疫經費	800,900	00	

市衛生局滅鼠補助費	540.000	00	
省衛生處滅鼠補助費	135.000	00	
本署滅鼠站補助費	270.000	00	
武昌防疫醫院	4,400.000	00	修繕費
昆明防疫處	8,838.750	00	購疫苗
防疫聯合辦事處	3,000.000	00	注射隊六月份伙食補助費
漢市傳染病院	2,000.000	00	消毒器材補助費
武昌防疫醫院	1,000.000	00	購置設備費
難民招待站泰盛經費	599.090	00	
紅十字會漢口分會醫院	5,000.000	00	房屋修繕費
本署衛生工作隊	6,065,581.900	00	六月份員工薪津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四〇

武漢醫院	56,100	00	員工住院費
省立醫院	13,500	00	員工住院費
漢市傳染病院	104,500	00	病人飲食費
宜昌傳染病院	98,500	00	病人飲食費
防疫聯合辦事處	2,000,000	00	檢疫經費
防疫聯合辦事處	1,900,000	00	購酒精
漢市傳染病院	94,500	00	病人飲食費
武昌防疫醫院	4,920,000	00	修繕費
民衆防空處	6,242,000	00	疫苗運費
雜項招待站醫院	509,880	00	七月份經費
合 計	\$113,945,9395	00	

其分配比例爲：

防疫保健 七六二〇六九五元 約佔
醫療救濟 一二七二六五七〇元 約佔

22% 11% 67%

衛生善後 二五八四五八〇〇元 約佔

防疫保健

1, 協助成立產科醫院：在漢市藥幫巷，民貧區，協助紅十字會漢口分會成立產科醫院以保障貧民生產，設產床舖五〇張，六月上旬開始門診，已收孕婦住院。

2, 護理難民生育：在武昌震寰紗廠難民招待所醫療室加派助產士爲難民接生，并可由本署函送特約醫院免費生產，伙食亦由本署津貼，迄今在所接生一人送院生產者七八人

3, 協設傳染病院：協助市衛生局在協和醫院內成立隔離病室設病床三〇張，又在雲樵路設立漢口市立傳染病院設病床五〇張收治天花腦膜炎，協助省衛生處在宜昌武昌分別成立傳染病院及臨時傳染病院各設病床五〇張，自四月至七月共收治二九八人口

4, 贊助預防接種：撥發痘苗二萬二千打霍亂，及霍亂傷害混合疫苗共二百萬公撮予防疫單位實施普遍種痘及預防注射，武漢一處，迄今種痘者三五六二二三五人，注射者一〇六七一三七人

5, 協助檢疫工作：宜昌，上濟相繼發現霍亂，武漢市區，傳染堪虞，本署特資助武漢聯合防疫辦事處

設立水陸檢疫站十二處分佈武漢交通要隘嚴密執行檢疫工作。并派外籍專家指導，雖長江上下遊均有虎疫流行，武漢幸告未遭波及。

6, 換員防治宜昌及武穴霍亂：宜昌四月補因難民過境發現霍亂蔓延日盛本署於當月十九日派醫師二人護士八人隨同防疫專車赴宜協助防治，該地疫勢，因以漸殺，七月中旬武穴又發現類似霍亂，經商衛生處調派省醫防第二隊前往防治，辦理情形，尙未准報。

7, 組織滅蟲隊：爲對武漢及宜昌之難民，學生，勞工，囚犯，及舟車滅本屆年四月間資助省市衛生機關成立滅蟲隊四隊。復單獨成立一隊常駐武昌震寰紗廠難民招待所工作。宜昌亦成立一隊，均分發D, D, T藥粉分別實施。自工作開始起至六月底止，共計滅蟲者一九三一七六六人

8, 舉辦大規模都市消毒：六月三日，利用飛機在武漢上空噴射D, D, T溶液，耗量六千二百加侖并散發傳單十三萬份，噴對後經測驗蚊蠅頓然減少，是爲夏令都市消毒之空前壯舉。

9, 改善都市環境衛生：先協修武漢下水道，其他各重要市區亦在計劃中，并在武昌難民招待所改建公廁六座以便應用而資提倡

10, 舉行防疫宣傳及衛生指導：爲喚起人民注意衛生特協助衛生機關於五月十五日起舉行防疫宣傳週，廣事防疫及衛生宣傳，本署則派衛生工作隊經常輪流向市民宣傳醫藥衛生常識，尤以難民爲主要宣傳對象。

醫藥救濟

1, 成立難民診所及醫療室：本署特資助本市衛生機關在漢口難民站內分設診所三，爲難民醫治輕症，

重病患者則護送至特約醫院免費住診，并代付伙食費，嗣改爲兩所，由本署衛生工作隊接辦，迄今共門診六六一三人轉院三十一人。武昌方面則在難民所內設醫療室，除門診外並附設病床三〇張收治重症難民，更重者則轉送特約醫院，迄今計門診一四九一人住診一八八人轉院六七人，難民疎散時則派醫護人員，携帶藥材護送。

2) 合辦武漢醫院：爲便利患病之武漢市民與難民及隔離治療傳染病患者起見，特與市府會辦武漢醫院，設病床五〇張，自七月初起開診，七月底止，計門診三一四九人，住診三〇四人，隔離治療患痢症難民一七人，現擬改組如兒童醫院。

3) 堤工醫防工作：爲免堤防員工染病影響堤工進展見，本署應江漢工程局之請，特組設堤工醫防隊五隊，分駐漢川新堤沙洋武昌鄂城等處爲各該處員工擔任醫防工作。詳情尙未據報。

4) 協助成立宣化店善後救濟醫院：宣化店一帶居民需要醫療甚切，本署應中原區救濟委員會之請，經與聯總漢處會商，在該處成立善後救濟醫院一所，設病床五〇張，並撥藥材費用自五月開診以來計門診九四六人住院一八〇人，嗣後以該地共軍退出，該院醫護人員，多午離散，遂由本署會同聯總漢處派醫護人員，前往視察，當以該院主持乏人，暫由派往醫師接管。今已函請省衛生廳轉飭禮山縣衛生院接辦，又該院收容外傷難民頗多，近因無法施行手術，應聯總醫師之建議，將傷勢較重者四二人帶運來漢，轉送武漢醫院治療。

5) 供應救護車：七月上旬，總署撥來救護車一輛，經與聯總漢處商妥暫交總署公路運輸大隊管理並分別通知本市各醫院診所凡重症患者需要時，可以電話通知該隊，即行駛往約定地點每人每次收乘車

費一千元以示限制，如係赤貧，經醫院或醫師證明者可免收。

衛生善後

1, 補助醫院衛生院房屋之修繕；戰後本省醫療院所，損失甚鉅，需要救濟者多已申請，先經從權撥款修繕者，有漢口市傳染病院漢口紅十字會醫院武昌防疫醫院沙市康生醫院漢口衛生試驗所等五處。對衛生善後之協助不小。

2, 訓練醫護人員：本署與英國公證救護隊合辦初級檢驗人員訓練班，由武漢各醫院保送人員共十六人受訓，每期三月，第一期學員已畢業，因不敷應用，已於六月上旬照辦第二期。另由本署撥款在普愛醫院舉辦X光透視檢驗技術人員訓練，派美籍專家劉偉斯女士主持，學員二十人均申本市各醫院擇優保送，規定三月一期，已於七月一日上課，凡此均為本省醫藥界開樹人之先聲。

三 農 耕 業 務

中國社會之性質久經公認屬於半封建半殖民地型，故農業仍為國內主要之生產方式，吾鄂地處內奧，自屬更無例外，中國經濟問題即農村經濟問題，中國人民問題亦即中國農民問題，欲求復興中國必先復興農村，本署成立之初，曾經派員分赴鄉村調查，從其報告所得，乃益信欲恢復湖北元氣亦必先恢復農村元氣，總署遂訂農業緊急救濟方案為救濟之首要，實洞見癥微之決策也，本署在業務計劃中，亦以農耕務為核心工作之一，茲綜述其九月來工作概况。

甲、目 的

運用救濟物資，採取協作方式，扶助農民復耕荒廢農田，推行墾殖與增產，并乘機推廣良種，化學肥料，計劃灌溉，與新穎農具，使農業生產復蘇，農耕技術進步，農民生活轉裕。

乙、辦 法

1, 先自調查農災，了解情況。本署會邀請省社會處，建設廳派員會同本署組隊分赴左列四區實地調查：

- a 宜昌—應城區……以沙洋爲中心
- b 襄陽—沙市區……以自忠爲中心
- c 安陸—襄陽區……以隨縣爲中心
- d 崇陽—咸寧區……以蒲圻爲中心

調查結果亟待復耕者計約五六二五〇市畝，受災農民三一七三四〇人。

2. 擬定整個農佃農業復員計劃；根據災情材料，擬就業務計劃，本署決本「補助而後自助」之原則，予農民以救濟，準備以無息信用貸款方式使農民能修復房屋購買耕牛，農具肥料及種子，藉使復耕迅速實現。現在計劃中者尚有：

協創骨肥廠

協創農具廠

協創農產加工廠

設立耕牛耕殖場

建立大型合作農場

建立灌溉排水站系統等

並與有關各方成立農業復員委員會，協辦整個農耕業務。

3. 督導農田復耕；依照計劃，推進復耕，乃由省社會處建設廳及本署共同組織「荒廢農田復耕督導隊」專司其事，總隊下分設八個支隊，每隊配備骨肥農具及現款二千五百萬元，其分配情況如下。

第一隊 駐宜昌

第二隊 駐當陽

第三隊 駐襄陽

第四隊 駐沙洋

第五隊 駐縣市

第六隊 駐荊門

第七隊 駐自忠

第八隊 駐蒲圻

其工作內容則爲在不省收復區主要公路線或鐵路線兩旁三公里以內，辦理下列各事：

(一) 房屋修復；估計平均每十畝耕地有一農戶，須建造能容五口之家住屋一所，除人工蓋草等由農民自行設法外，本署貸予必須之木料費。

(二) 耕牛分配；估計每牛可耕田三〇—五〇畝，農民自行組合同本署貸借。

(三) 肥料置備，根據農民應需要之肥料貸予現款，由農民自行購置。

(四) 農具：由本署收買敵偽農具配發。

復耕工作之具體步驟如下：

(一) 初步調查：各隊于開展工作之前，由隊員先下鄉調查各地農民需要救濟實況，詳為登記，其結果如后。

附表十一

申請救濟物資

隊別	地區	荒廢農田 (市畝)	受災農民房 (口)	房屋 (間)	種 (市斤)	耕 (頭)	牛 (頭)	農具 (件)	肥料 (市斤)	共	他
一	宜昌	22,500	57,525	7,190	472,5000	7504	5000		456,000		
二	當陽	89,528	30,436	3,852	238,867	1,542	14,775		397,664		
三	襄陽	67,259	44,384	5,486	—	89710	862		682,200		
四	沙洋	21,318	16,484	124	85,024	58410	253		324,157		

五	總市	48,704	7,560	3,044	63,750	28,256	67,605
六	荊門	26,748	14,712	1,152	20,928	532,148	304,043
七	隨忠	24,006	46,888		288,000	688,039	120,030
八	蕪圻	26,120	66,825	1,541	261,200	540	808,000
合 計		326,178	291,724	22,340	1,061,262	5,821,547	8,763,744

上表所列僅係沿公路線三公里以內之地區，其荒田已達三二六，一七八市畝，受災農民達二九二，七二四人，僅此數字即說明公路沿線災情之嚴重，其需要救濟，實刻不容緩也。

上表荒廢農田災民等數字，即為本署工作人員調查所及地區之粗放統計，自不能代表該災區整個荒蕪田畝及災農數，故無法對照荒田與農民比例，表示每人僅攤得一市畝餘，此中原因則在農田非全部荒蕪，如某農民有田十市畝，但僅荒蕪五市畝乃祇呈請救濟五市畝田地之物資，似此累積致形成土地特小而擁現出農民之過剩，事實上並非該災區中人口之密集也。

(二) 組織：調查時由農民自行按其鄰近相熟而互信者邀集五—十人爲一組實行聯保聯坐。

(三) 貸放：將核准之物資或現款，由隊員二人以上直接交農民親自接受；絕不准代領或補領，以杜

流弊。

(四) 考核：農民借到現款或物資以後須按預約用途確實運用，故於貸放後各隊應即分組赴各地覆查，如發現有挪用或揮弊情事即追回其所貸之現款或實物。

4 骨粉之發放：爲改良農田之肥料復蘇土地肥力起見，本署向漢口肥料廠訂購大量骨粉，委托各有關機關或逕運各災區發放，直到目前止，該廠已交本署一三四噸，其分配情形如下：

機關名稱：

數量(噸)

國際救濟協會漢口分會

二五

湖北農業推廣委員會

三·五

宣化店辦事處

一二

本署各農耕隊

九

國際救濟協會武昌分會

五〇

農業學校

〇·五

農林部繁殖站

三四

關於骨粉之應用方法本署有專冊指導。

5 菜種之推廣：本署領到聯總發來美國優良蔬菜種籽作推廣之用途，共計二七三桶，(每桶二五大包

（含二十六種）業經分配完竣，情形如下：

地點或機關	數量（種）	地點或機關	數量（種）
本署	三	蒲圻	一〇
漢口	一五	皂市	二〇
武昌	四〇	沙市	一五
襄陽	二〇	咸寧	一〇
老河口	二五	黃崗	三〇
荊門	一〇	繁殖站	二〇
宜昌	二五		
沙洋	一〇		
宜化店	二〇		

6 農具具之發放：爲使農民得到新式合用而堅實之農具，乃由本署統率購買。計購犁一一六件，耙五二六件，鐮刀一〇七一一件，鋤頭一四五四件，耙槽槽機一個，扒鋤七一件，釘扒三四件，平均分配各農耕隊發與農民施用。

7 積極籌備曳引機之引用，爲提高農具之經濟效率及協助大片荒地復耕起見，農林部成立曳引機訓練班於上海，以爲改良農具之基始，特邀集各有關機關技術人員送訓以爲未來全面推廣時之基幹，本署亦被邀共襄是舉，乃嚴格選出人員三名，於六月三十日赴滬參加訓練，該班課程進度，分第一週

駕駛，第二週拆卸零件實習，第三週安裝技術，第四五全週爲保養及修理，第六週爲使用普通農具使能驗習與曳引機配合應用之技術期能發揮經濟效能云。

8 籌備麥種推廣：本署爲謀本省小麥品種之改良及增加產量起見，曾請農林部農業推廣委員會代購金大（二九〇五）號小麥八百市石，擬秋後推廣，刻已由本署儲運組派員前往南京驗收。

丙 成 果

上述各項工作進行以來，已閱五月餘，其中一部，已具初步結果，一部則尚在繼續進展中，茲錄其成果於下：

1 農田復耕：各貸放物資均由各隊按當地實在市價折算，至於骨肥農具均照本署原定單價計算，其全部數字如表示：

附表十三

臺北分署工作報告

第11

隊別	地區	耕 (元)	牛 農 (元)	具 種 (元)	糞 肥 (元)	糞 糞 (元)	他 合 (元)	計 (元)	%
第一隊	宜昌	20,080.000	280.100	4,888.918	432.000		25,681.018		
第二隊	嵩陽	1,038.550	2,131.110	1,150.100	9,327.818	945.000 1,110.000	25,702.087	雜項 房屋	
第三隊	襄陽								
第四隊	洋沙	15,124.530	164.200	4,334.960		15,000	14,638.690	房屋	
第五隊	皂市	2,202.000	172.720	2,890.000	7,584.300	11,604.050	24,453.170	房屋 肥料貸款	
第六隊	荆門	13,230.000	260.780	4,389.000	842.400	5,375.000	24,102.180	房屋	
第七隊	自忠	1,520.000	276.700	23,096.000	856.030		25,748.780		
第八隊	蒲圻			19,959.200	4,789.300		24,949.000		
總計		53,195.080	3,290.610	70,658.073	24,031.870	19,049.000	170,324.811		
		31.2%	1.9%	41.5%	14.2%	11.20%			

上表計第一隊共發物資二五·六三一·〇一三元，第二隊二五·七〇二·〇七八元，第三隊以人員

到達過遲及其他特殊原因被^迫放棄工作，第四隊一九、六三八，六九〇元，第五隊二四、四五三、〇七〇元，第六隊二四、一〇二，一八〇元，第七隊二五、七四八，七八〇元，第八隊二四、九四九，〇〇〇元。共計總發放物資一七〇、二三四，八一一〇元以物資分類比較。種籽最高計值七〇、六五八，一七三元，約佔百分之四一、五〇，耕牛次之計五三、一九五、〇八〇元，佔百分之三一、二。肥料又次之計二四〇三一，八九八元佔百分之一四、二。其他項（房屋及雜項）居第四計一九、〇四九，〇五〇元佔百分之二、二〇。農具項最少計三、二九〇，六一〇元。

其效果又如第二表示：

附表十四

隊別	地區	發放總費	復耕田畝	平均每畝所得	受濟人口	平均所得
1	宜昌	25,681.014	10,186	2,516.29	12,220	2,097.45
2	當陽	25,702.078	20,167	1,274.46	17,905	1,485.46
3	襄陽	—	—	—	—	—
4	沙洋	19,638.690	7,106	2,768.67	5,520	3,557.75
5	息市	24,453.070	7,885	3,101.20	8,165	2,994.86
6	荊門	24,102.180	8,916	2,702.25	3,585	6,772.06
7	自忠	25,748.780	11,857	2,171.61	14,061	1,831.21
8	蒲圻	24,049.000	9,976	2,500.90	3,265	7,641.34
總計和平均		170,224.811	76,093	2,432.91	50,660	3,754.

觀上表總復耕田畝七六〇九三市畝，平均每市畝獲得物資值二一四三二一，九一元總受濟災民五

○、六六〇口，平均每人攤得三·七五四、三一元，以數字而論，自屬杯水車薪，無濟於事，然國事未靖，烽火仍烈，致影響國家財政之枯竭，因之無力顧及普惠而充分之救濟工作，爲不可諱之事實也。

2 骨粉：經發放農民實地施用後，已得肥力之田地已逾十萬市畝。

3 菜種：請辦菜種最夥，惟其生長情形限於季節尙未具報，估計栽種之田畝可達四二六〇〇市畝。

4 曳引機受訓人員即將派漢，本署爲謀積極開展集體復耕起見，已在沙洋勘察地點舉辦臨時訓練班並已派農耕隊第四隊長孔超羣第八隊長楊國平於八月十一日前往籌備一切矣。

5 (二九〇五) 小麥原已預購八百市石，惟最近由京來信謂以本署第二期匯款到達稍遲，農民因農忙籌款迫切已將預訂之麥出售一部故目前僅能購齊四百市石，其他四百市石原仍擬繼續購齊但因純度低於百分之八十，故本署已決停止購買，已購妥之四百市石，最近即運到秋至後即向各地推廣。

丁、困難

據農耕隊報告工作時困難殊多，幸賴各員不屈不撓之精神，終於克服，如(1)交通不便，物資運輸困難，與本署連絡亦感遲緩，致救濟物資發放每多失時，(2)地方行政機構不健全，各鄉區行政各階層腐敗成習，各自爲政，對公益事業熱心者極少，增加本署工作進度之緩慢爲其主因之一，(3)政局不安定，國共之爭頗影響本署工作人員之行動，此次鄂北之救濟業務無法開展者不無原因，(4)現金物資之數量過少，災區太大，杯水車薪濟事寥寥。

四、工礦業務

除農業復員而外，工礦業務實善後建設之要項。其範圍包括一般工程如修堤修路修房屋開渠通溝均

編之，及以工業及礦業之復員補助。內中除巨型工程如堤工公路等已在工振項目中述及不加置論外，其餘興修建築及協助工礦事業即本節之內容。

甲、目的

利用善救物資，舉辦建築救濟及工礦復員，使毀壞房屋得以重建，以解決住的問題，並使停頓礦廠早日恢復生產。

乙、辦法

- 1 根據工程計劃網要工業復員之基本政策，及工礦救濟原則與實施方案等文件之規定。
- 2 建築救濟以遭戰事損失之公立學小救濟院衛生醫院為對象，以恢復至戰前效用為限度。由各業主申請協修，本署核定後，招標施工。計劃在淪陷之五十五縣各予修成縣立中心小學與衛生院（或醫院，或救濟院）各一所。
- 3 工礦救濟則給予器材與貨金之補助，其對象以戰前原有之工礦而毀于戰爭者為限，亦以恢復至戰前規模為準，由本署製定表格分發各廠商自行填具申請，經派員調查後再轉呈總署核准。依照二十五年度統計本署轄區工礦約三百餘家，其中工人在三千名以上者多在武漢約五十餘單位，預定年底分別協助完成其復員。其中尤以動力（水電）廠建築材料廠及燃料礦可優先獲得救濟。

丙、成果

- 1 完成協助武漢小學：五月至七月間，本署在武漢區，先後協修小學共十四所，可容納學生一萬名以上。詳如表所示。（附表十五）

公立小學校舍修建費總計

校名 補助經費

湖北分署 工作 報告	1. 漢市十九小學		幣 32,098,352 00
		追加	幣 5,802,760 00
		追加	幣 11,501,584 00
	2. 漢市第十八小學		幣 7,082,538 00
		追加	幣 804,200 00
	3. 漢市二十小學		幣 6,508,536 00
		追加	幣 450,000 00
	4. 漢市七小及十一小學		幣 8,322,860 00
		追加七小	幣 847,711 00
		追加十一小	幣 826,000 00
	5. 漢市二十二小學		幣 4,133,750 00
		追加	幣 791,000 00
	6. 漢市第十小學		幣 3,923,230 00
	追加	幣 4,220,340 00	
	7. 漢市第九小學		幣 7,472,160 00
	8. 漢市第二十三小學		幣 9,697,000 00
	9. 漢市第五小學		幣 8,774,300 00
五七	10. 省會第五小學		幣 19,345,500 00
	11. 省會第一小學		幣 19,475,040 00
	12. 省會實驗小學		幣 80,490,400 00
	13. 武昌市立一學校		幣 64,806,963 00
	總計約爲		幣 291,384,224

2 協修公教人員宿舍：在漢口修復過漢公教人員宿舍二所，共可容納二百人。
3 修復醫院：補助修繕武昌防疫醫院市衛生試驗所紅十字會醫院市傳染病院及沙市康生醫院等五處共能容納五百餘人。

4 協助電力廠復員：武昌沙市宜昌三電廠已經核准配發發電機，漢口大冶樊城襄陽四廠呈請中，松滋之沙道觀，石首之藕池口及漢陽三廠在覆核中，應城一廠在研討中。

5 救濟建築材料廠：漢陽之華興磚瓦廠已配給貸款五三〇〇〇〇元，自忠民生工廠磚瓦部已核准貸款二〇〇〇〇〇元。華新水泥廠及應城石膏公司已核准配給器材。

6 救濟煤礦：大冶之華源利華已核准予以配給器材；宜都之寶興與大冶之春大兩礦尚待調查。

7 救濟機械廠：湖北省機械廠，三北公司福興機器廠均申請器材，勝利鍋爐廠，同茂工廠，仁昌工廠則申請貸款，其他尚有小機械店一百三十餘家均申請救濟，悉在研核中。

8 救濟其他工廠：其他工廠如麵粉製茶漂染絨絨等工廠均在調查核辦，儘可能分別予以救濟故也。

丁 困 難

- 1 外縣建築未能與武漢兼籌並顧，因建築經費挪作難民經費迄未奉令撥款歸墊故也。
- 2 各項有關工程建設之調查不齊全，不能統籌辦理。
- 3 人事不敷分配。
- 4 辦理手續不易健全周密，包攬工程者舞弊難免。
- 5 工礦業主大抵因于資金短絀，開辦費不夠。

- 6 工礦救濟尺度太狹，限制太嚴。
- 7 工礦廠屋多毀於戰事者，亦有迄今完好而爲軍隊所佔駐者。
- 8 統一接收個別發還手續曲折迂緩，使業主坐失復員機會。
- 9 物價波動未定，人民購買力薄弱，工廠出品之成本與利潤不能保持正常關係。
- 10 交通困難，供應情況紊亂。嚴重影響於工礦之生產。

第五章 檢討

一 新的事業新的作風

誠然，善後救濟事業爲一新興事業，時簡事繁，史無先例，因其爲時甚暫，人員不易物色，而既經物色者，亦有難免不安於位之感，復由於機構初建，制度法則向無成規可循，而於實際情況之調查研究與了解，又均感不夠。

惟其如此，對於有限時間與有限人力之運用，正宜經濟確實，以求發揮其最大作用，致查每一分署地區平行機構直屬總署者，有物資儲運局；財務廳代表辦事處；財務廳稽核室，以及水路運輸隊與公路運輸隊種種，儘管同業相處，協力無間，然而事實上多一番機構即多加一番手續，公文往返，麻煩重複，影響工作效率，均覺不便。

何況善後救濟事業，原爲一新興事業，新的事業，當有新的作風，正宜力求行政手續簡化，工作效率

率加強，以符盟國友人與災區同胞之熱望，救災猶爲救火，千鈞一髮稍縱即逝，凡我工作同仁，尤宜富有積極創造精神，與夫高度服務熱誠，人飢已飢，人弱已弱，不以救濟物質爲施惠，不因善後建設而邀功與民共處，呼吸相關，否則患病的心急，抓藥的不忙，災官高高在上，災胞退避三舍，將來任務決難達成，後悔何堪設想。

一一 合作對象與工作對象

按規定本署業務，不能自辦不能包辦，同時本署爲使本身機構一旦結束，而所舉辦業務仍然存在起見，亦不便自辦，不便包辦，各級政府不過事實上各個單位，不但各有其本身預算與人事之約束；而且各有其業務與作法之差異，欲其捨己從我，勢所難能；基於種種困難，事再之合作，殊非易易。

再就社會風氣言：講求情面，遷就權勢，與夫輕遠利而圖近功，原爲積年惡習，本署業務善後重於救濟，而普通要求則着重於本地救濟，直接救濟，以及緊急救濟，甚至有以不收捐稅亦不辦救濟相請者，而於善後建設之推行，極表輕視。

平心而論，社會各方面配合不夠，工作條件至感缺乏，爲今之計，本署只有儘量發揮業務上之獨立性與積極性以切取合作對象與工作對象之諒解，本署一切爲了用之於民，原則早有規定，具體辦法，惟有動員廣泛民衆與熱心青年參加實際工作除不自辦外，更當以民辦代官辦，以合辦代包辦，庶不致陷歷年來人存政舉人亡政息之覆轍，加以十目所視，十手所指，舞法弄弊，一概根絕，當可一掃自古救災無善策之惡劣傳統。

三 業務上要把握我們本身實力

當本署業務初期開展，所定工作範圍極廣，社會人士與夫工作同仁，莫不以聯總行總為萬能，無所不包，無所不容，事實上我國八年抗戰，百廢待舉，關於農業復員工礦復員，交通運輸，社會福利各項需要之繁多與迫切不計，單就解決災民難民之糧食，衣服，房屋與醫藥諸端，已屬談何容易，即以過去遣送難民一項而言，本署財力人力所費不貲，復因，難民成份複雜，藉故生端，到處滋擾，以致主管人，窮於應付，影響當時工作情緒至大。

估計本署實力：除麵粉，罐頭，舊衣、藥品數種外；各項器材甚少，整個物資，至為有限，以本署有限之物資，應全省無窮之需要，杯水車薪，自難免捉襟見肘，於是乎社會人士，由希望而失望，由失望而責難。

今而後，物資有限，時間尤有限，為求抓緊有限物資與有限時間，作最有效之佈置，正宜投與各分署絕大伸縮餘地，俾得各自斟酌實況採取重點，務期在總署結束以前，奠定幾件巨大事業基礎，庶無負全署同仁之素願，與夫社會人士之厚望。

四、關於物資方面的種種困難

諺云：「知己知彼百戰百勝」，吾人從事善後救濟事業，固宜了解客觀需要，更當預知主觀力量，事實上每批物資到達之前，本署渺無音訊；迨至于既到之後，不經長時間之清查整理，亦無法獲知其種類與數量，以致整個業務，無從作有計劃之開展，頭痛醫頭，腳痛醫腳，顧此失彼，勢所難免。

檢查歷次儲運物資中，適合需要之器材少而不切需要之食物甚多，並有一九四二年出品且註明十八個月後絕對不能食用而至今尚由上海運抵漢口者，如何處理？頗費週折，另有一種普遍情形值得特別提出者：都市糧價，恒較農村糧價爲高，而救濟食糧則大量由都市向農村倒流，頗有違反於經濟原則，殘破西裝革履，不適農村需要，盡人皆知。諸如此類，均以各項條約與政策之約束，變質交換，法所不許。

值此情形，總署惟有向聯總婉言解說，據理力爭，先請詳告可能運華物資，再行從中選擇取捨增減，其有不適各地實情者，當予各地通融辦理全權，免致盟國友人之善意，反換得中國災胞以惡感，進一步言：此次世界大戰，爲求全人類之正義和平，我國抗戰最久，同胞犧牲最大，今日爭取善後救濟物資之合理有效，當亦盟邦友人所能鑒諒也。

五、當前局勢對於業務的影響

本來善後救濟業務不問政治，然而當前政治，經濟，乃至軍事問題，終不免影響業務，本署會因總署指示與聯總行總基本協定不分黨派之約束，不得不開展中中原區善後救濟業務，詎知結果，左右兩難，進退維谷，聯總人員反以本署執行原則不力，倍加譴責，至於經濟與軍事問題所予業務上之影響，更不待言。

其實善後救濟業務，本宜在戰爭既去，和平方臨之安定環境中進行，迄今聯總停運物資令尚未撤銷而華北善後救濟業務已實際上不得不陷於停頓，長此以往，前途不堪設想。

凡上所述：並非危言聳聽，其中措辭容有未妥，用意實屬至誠，當此國家正處艱難困苦之際，吾

人從事善後救濟事業深感責任甚重，自當排除萬難，以期完成其從抗戰到建國之偉大使命，目前時迫事急，稍一不慎，則將來不僅對聯總負責，對行總負責，而且要對成千成萬，受苦受難之災胞負道義上最深重之責任矣。

湖北分署工作報告

六四



4
2

5.

四

2

作

板

4
2

乙

全

15